電文騎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
8樓

承辦人:張爰玨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371

傳真: 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:edu_pe. 20@mail. taipei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教國字第111304438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師參與行政訓練與支援作業原則、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各1份

(20400573_1113044382_1_ATTACH1.pdf \ 20400573_1113044382_1_ATTACH2.

odt)

主旨:為甄選111學年度本局國小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教師一 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與支援作 業原則」(下稱作業原則)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教育政策制訂及教育行政工作之推展,更符合學校教育環境現況,請貴校轉知所屬合格教師,如有意願於111學年度起至本局國小教育科參與行政訓練(訓練內容包含:教務相關業務、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配套措施、實驗教育、英語教學、學生事務與輔導、學校整體規劃與發展、家長會等業務)。國小教育科相關業務對應學校教務、學務、總務等各面向,將視面談結果,始安排參與行政訓練支援與否。
- 三、請有意願教師於111年4月29日(星期五)前以電子郵件傳



第1頁,共2頁

送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等相關資料至本局國小教育科 張爰珏股長收(電子信箱:edu_pe. 20@mail. taipei. gov. tw)。

四、檢附「作業原則」及「參與行政訓練申請表」各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:電2022/04/20文